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学函〔2024〕18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5届全省普通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为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2025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就业〔2024〕5号)精神,省教育厅决定实施2025届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和服务体系建设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力推动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供需适配

1. 加强就业市场分析研判。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市场需求和形势分析调查,针对普通高校学生、用人单位,结合学生职业规划、就业意愿、用人单位人才需求、就业行业产业、人才发展状况调查等多种类型,逐步推进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市场调查,精准分析、研判就业形势。积极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建立就业市场需求分析会商机制,协同开展人才需求分析预测工作,编制发布人才需求报告和急需紧缺人才目录,优化人才资源配置。

2. 加强学科专业动态调整优化。以国家战略需求、科技

创新和人才强省为牵引，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主动布局新兴学科专业，扩大急需紧缺学科专业布点，更好促进供需适配。以毕业生去向落实率、留省率为重要依据，对就业质量不高的专业实行红黄牌提示制度，及时调整或更新升级已不适应社会需要的学科专业。

3. 加强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将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作为高校办学资源配置、教学质量评估、招生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综合考虑高校办学质量和毕业生就业状况，优化招生计划分配方式。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有针对性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全面提升高校毕业生专业素养、创新思维和就业能力。

二、充分发挥促就业政策的引领作用

4. 落实助企稳岗政策。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加力落实税收优惠、社保补贴、培训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多措并举激发经营主体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积极性。开展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宣传月”活动，系统梳理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通过制作政策地图、政策海报、政策汇编，积极推进就业政策进园区、进企业、进高校、进社区，推动各项政策加快落地见效、惠企利生。

5. 优化规范招聘安排和秩序。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招聘（录）毕业生和各类升学考试时间安排，按时序进度抓紧完成各类升学、转段考试的录取工作。畅通入伍绿色通道，配合兵役机关做好兵员预征预储

和大学生精准征兵工作。各高校要统筹安排好教育教学与就业工作进程，确保有序开展、有效衔接，为毕业生在校期间求职预留时间。

6. 支持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充分挖掘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带动就业潜力，引导毕业生发挥专业所长，在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等多领域灵活就业。配合有关部门落实灵活就业社会保障政策。充分发挥创业带动就业作用，协调有关部门落实创业支持和减税降费政策，在资金、场地等方面向高校毕业生创业者倾斜，为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孵化、成果转化等提供服务。

7. 强化就业支持政策研究。围绕贯彻落实国家及我省重大战略部署、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系统梳理稳就业政策，研究新的就业增长点，结合实际推出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举措。聚焦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促进高校毕业生供需适配、就业政策论证与效果评估等前瞻性、实证性研究，探索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规律，强化政策支撑。

三、多渠道开发优质就业岗位

8. 深入开展“访企拓岗”行动。认真落实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按“两个100”和“不少于10家”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拓岗任务，提升岗位的利用率和工作的实效性。结合本校人才培养特点，积极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产业园区等建立常态化就业合作，建立一批

校地、校企合作实习实践基地。协调推动群团组织、慈善组织、社会组织和社会招聘服务机构等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优质岗位信息和专业化就业服务。

9. 组织实施好校园招聘。组织实施好“万企进校园”计划，联合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邀请更多对口用人单位开展校园招聘。支持二级院系积极开展小而精、专而优的小型专场招聘活动，提高校园招聘活动实效。充分发挥10个就业联盟作用，共建区域性、行业性、联盟性就业市场，共邀用人单位组团开展巡回招聘。

10. 支持中小企业吸纳就业。开展民营企业招聘高校毕业生专项行动，引导更多高校毕业生到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就业。配合相关部门落实鼓励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稳岗拓岗支持政策，共同办好“‘百城千校万企’民企高校携手促就业行动”“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民营企业服务月”等活动，汇聚更多岗位资源。

11. 加大基层就业支持。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等基层项目，加大科研助理岗位开发和规范管理力度，落实相关配套措施。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围绕乡村振兴、基层治理、产业发展，创新实施基层就业项目，出台配套支持政策，为毕业生提供更多基层就业渠道。

12. 抓好省校两级甘肃省高校大学生智慧就业平台应用。推动省、校、二级院系三级毕业生就业服务网络信息归

集。各高校要广泛宣传，积极引导用人单位、高校毕业生、毕业班辅导员和就业工作人员登录、使用甘肃省高校大学生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和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实现就业政策、就业岗位、实习岗位等及时归集、统一发布和精准获取。

四、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

13. 强化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要将职业生涯教育融入高校人才培养全过程，推动把课程作为必修课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给予学时学分保障。加强就业课程建设和能力培养，打造一批省级精品课程，设立“大学生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专项课题。办好第二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甘肃省赛，将大赛与各类就业指导、实习实践、校园招聘等活动统筹组织，引导大学生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

14. 加强就业育人与观念引导。把就业教育作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重要内容，推动与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深度融合。加强就业心理健康教育，推进个性化求职心理疏导。积极开展“永远跟党走、到祖国需要的地方去”“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学（教）金”推荐宣传等活动，组织开展全省高校优秀毕业生宣讲团进校园巡讲活动，激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单位就业。引导更多毕业生留甘就业。

15. 抓好困难群体就业帮扶。重点关注困难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建立健全帮扶工作机制。按“一人一档、一人一策”要求建立动态帮扶台账，确保困难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全省和本校平均水平，确保有就业意愿的困难群体毕

业生全部实现就业。组织实施好“宏志助航计划培训项目”。配合人社部门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服务接续，帮助他们及时享受公共就业服务。

16. 完善就业实习实践制度。将就业实习实践作为促就业重要举措，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做好政策制度保障。统筹就业实习与教学实习、社会实践，组织引导大学生利用寒暑假时间至少参与一次实习实践活动。筑牢大学生实习安全防线，抓好就业实习安全教育，确保实习责任保险保障落实到位。积极申报参与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深化政校企合作，协同建设一批大学生就业实习实践基地，推动更多毕业生通过实习实践实现就业。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

五、持续推进就业监测与评价改革

17. 加强就业监测与核查。严格审核毕业生就业材料和去向信息，规范做好毕业去向登记，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不断健全完善就业监测机制，加强就业监测工作业务培训，切实提高就业监测工作质量。严格执行“四不准”“三不得”规定，分级开展就业监测数据自查，提高就业监测数据质量和自查核查工作效率，严格执行就业监测工作违规处理办法，对违反相关规定的部门和相关人员，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

18. 推进就业评价改革。坚持分类评价，突出质量导向，探索长周期评价，以就业评价赋能高校就业工作转型，促进

本校就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全面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按时发布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和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报告，全面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跟踪调查，加强与政务数据比对分析，将就业状况纳入综合研判，为教育教学评估、就业工作质量评价提供参考。

六、提升工作保障水平

19. 压实工作责任。把就业工作纳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和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建立健全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亲自指导，分管负责同志靠前指挥、统筹协调的工作机制，推动逐级压实工作责任。把就业工作列入学校党委常委会重要议题定期研究推进，充分发挥“校—院（系）”两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作用，调动全校力量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完善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预案，确保高校毕业生就业安全稳定。

20. 强化工作保障。认真落实就业工作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要求。配齐配强校级专职就业指导教师，按照不低于毕业年度毕业生 500:1 的比例配备校级就业工作人员，鼓励在二级院系设立专职就业工作人员。畅通就业指导教师职业发展路径，鼓励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人员按要求参加相关职称评审及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深造发展。健全校外专家担任兼职就业指导教师的保障机制。

21. 加强权益维护。严格落实校园招聘“三严禁”要求，加强校园招聘活动组织管理，认真审核校园招聘信息，杜绝

已吊销、已注销、歇业、未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严重违法失信的用人单位进校宣讲招聘，配合有关部门维护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及时处置各类恶意解约等损害毕业生就业权益的事件，依法打击招聘欺诈、泄露隐私等涉就业违法违规行为，积极营造公平、安全的就业环境。加强就业安全教育，发布招聘求职陷阱提示，加大防电信诈骗宣传，帮助毕业生提升防范就业风险意识。加大校园招聘审核力度，严格规范招聘信息采集，及时清除各类虚假信息。

22. 开展总结宣传。积极运用新闻媒体、微博微信、广播电视等渠道，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党和政府对毕业生的关心关爱、对就业工作的高度重视，加大力度宣传地方、用人单位和高校全力拓资源、优指导、强帮扶、促就业的举措和成效。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的良好氛围。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进展情况和经验做法要及时报省教育厅。



(依申请公开)